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李雅媚
電話：27208889/1999轉6400
傳真：27205627
電子信箱：boe4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0901102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文影本1份（9092998_1090110237_1_ATTACHMENT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請防疫隔離假及防疫照顧
假所遺課務安排及代課鐘點費核給方式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3月6日臺教國署人字第
109002429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前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文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
交 2020/03/13 文
章 09:32:26

